

龙泽山庄围墙外挖深沟，积水冲刷地基

暴雨“撕裂”小区围墙墙体

文/片 本报见习记者 刘腾腾

近日，崂山区市政公用局在龙泽山庄小区紧贴围墙的人行道上开挖沟槽，进行管线施工，然而2日的一场暴雨造成部分围墙出现裂缝，存在安全隐患。7日，记者了解到，市政部门与小区居民代表、开发商和物业协调确定整改方案。



图为出现裂缝的部分墙体。

事件>>围墙外挖沟槽，墙体出现裂缝

龙泽山庄位于青大三路与香港东路交叉口，三栋居民楼南侧用围墙将小区与道路隔开，最近的一栋居民楼距围墙约5米。据小区居民介绍，一星期之前，崂山区市政公用局施工队在龙泽山庄外道路开挖沟槽进行电力管线施工。挖开的沟槽紧贴小区围墙，宽约4米，

深约2.5米，沟槽深度几乎接近小区围墙地基处。小区保安张从诚告诉记者，2日下午的暴雨冲到沟槽里，围墙部分墙体禁不住雨水压力出现裂缝。当日，施工队用钢筋管支撑围墙，使其不致倒塌，但小区居民担心影响到附近的居民楼，不敢回家。家住3

号楼一单元6楼的崔女士说，下雨当日下午大雨将围墙冲出了裂缝，“围墙一旦倒塌，这几栋楼的居民肯定会受到影响。”

应对>>暴雨当日施工部门初步回填沟槽

6日，记者来到龙泽山庄看到，一辆推土机正在对沟槽中的泥土进行夯实作业。一位王姓施工人员说，2日的大雨造成围墙部分墙体出现裂缝，接到市政部门通知后，施工人

员赶到现场用钢筋管支撑住围墙，并将沟槽中被挖出的土回填。由于当日泥土不够，施工队于3日上午从其他施工地点运来泥土回填沟槽。记者看到，在一处尚未回填完毕的沟

槽处，还能看到围墙墙体上的裂缝。记者来到该小区的物业管理处，锦绣前程物业公司的徐经理说，他们几天前将小区居民的意见反映至市政部门，市

政部门工作人员于6日上午来到小区，同电力部门、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和监理单位召开会议，征得小区业主代表同意后，确定了管道施工的整改方案。

进展>>整改方案确定，业主表示同意

7日，记者致电崂山区市政公用局，工作人员说整改方案已经确定，小区业主也同意此方案。工程再次施工时，将采取分段施工，并对墙体采取分段支护，避免沟

槽大开挖，对墙体再次造成安全隐患。工程竣工后，对整段墙体进行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处采取加固措施，砌筑墙体支墩，以保证墙体的安全。

7日，记者再次来到龙泽山庄小区，看到围墙外侧的沟槽处已回填完毕，并用钢筋管支撑。一位施工人员表示已接到市政部门通知，暂停施工。记者随后采访了

几位小区居民，大部分居民对整改方案表示满意，家住3号楼的一位居民说，大雨过后至今，施工人员没有再开挖沟槽，并已按照方案进行作业。

雾纱

7日，在宁夏路上，建筑物被轻雾笼罩，像是穿上了一层薄纱。当日，是二十四节气的小暑，岛城飘下了零星小雨，市区最高气温为23.6℃，让人感觉十分舒服。未来两天，气温有所升高，市区最高气温在28℃左右。
本报记者 张晓鹏 摄影报道



四人组团持刀打劫手机店

案发半月后，嫌疑人全部落网

本报7月7日讯(记者 张满元 见习记者 蓝娜娜 通讯员 梁铁君) 6月22日，来自黄岛、胶南、胶州的4人持刀抢劫了薛家岛南庄一村一家手机店，涉案价值一万余元。近日，黄岛公安分局成功抓获薛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
6月22日零时30分左右，薛某等4人携带刀具抢劫了位于黄岛区薛

家岛办事处南庄一村的一家手机店，抢走了包括4200元现金和10多部手机在内的价值10000多元的物资。案件发生后，店主赵先生向黄岛公安分局报警，民警立即开展了侦破工作。
黄岛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王培鑫告诉记者，接案后，黄岛分局刑侦大队与薛家岛边防派

出所的侦技人员赶到现场后，初步确认该案是一起针对手机电脑专卖店的入室抢劫案件。为尽快破案，黄岛分局成立了专案组，通过分析现场信息，锁定了薛家岛鹿角湾村的薛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随后民警轮流在他家附近以及他常去的地方蹲点监视。7月4日22时，在薛家岛一个社区将准备外逃的薛

某抓获。根据薛某的供述，民警在其家中缴获了被抢的7部手机。
据了解，经民警进一步调查核实，薛某的三名同伙在案发当晚逃窜到胶州再次作案，在案发现场被胶州警方成功抓获。至此，“6·22持刀入室抢劫案”全案告破。现在，4名涉案犯罪嫌疑人均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车主开车频超速

违章48次扣106分

本报7月7日讯(通讯员 刘波 记者 赵壁) 平时开快车图痛快，审车时一长串违章记录，让车主傻了眼。7日上午，一辆荣威轿车的车主因车辆超速31次、闯红灯4次，驾驶证被记满106分。李沧交警大队依法对其进行了处罚。
上午8点40分，一名驾驶员来到青岛市李沧交警大队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大厅，查询车辆视频违章记录。民警查询后发现该驾驶员要查询的车牌号为鲁BBB***的黑色荣威轿车存在48起视频违法记录。其中超速31次，学校门前闯红灯4次、违法停车10次、未按规定车道行驶2次、未按规定系安全带1次。
因该车辆年审期为2011年7月，该车的视频交通违章按照相关规定必须依法处理并到指定的工商银行缴费后方可进行车辆年审。该车驾驶员张某的驾驶证在处理了48起视频违章后，记分高达106分、罚款4050元。民警当场告知张某到青岛市交警支队车管所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中心接受驾驶证记满12分的学习，因张某的驾驶证记分超过了24分，需要重新考取驾照，将进行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三的考试。
自新的交通违法系统启用以来，驾驶员和车辆的交通违章已实现了全国联网，各省道、国道安装了自动抓拍车辆交通违章的系统，李沧交警大队提醒广大驾驶员文明交通行为，切莫以身试法。

借钱男子去世 家属不愿还钱

本报7月7日讯(通讯员 叶达 记者 姜萌) 崂山区村民刘铮(化名)1999年借给同村刘国强(化名)21000元。因借条上没写清还款期限，到2005年刘国强去世后，其家属拒绝还钱。近日，崂山法院判决借款人的家属偿还全部借款的本息。
据介绍，1999年11月10日崂山区某村村民刘国强向同村的刘铮借款21000元，并约定月利率为1%，同时出具书面借条一份。2005年刘国强去世，因为借条上并未写明具体还款期限，他所借的21000元本息一直没还。刘铮认为，刘国强虽然去世了，但是他的家人负有连带还款责任，但刘国强的家人一直没还钱。
2011年1月，刘铮向崂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刘国强的妻子和子女共同偿还借款21000元，利息27930元，共计48930元。刘国强的妻子和子女认为刘铮的起诉已经超过诉讼时效，而且他们都不知刘国强向刘铮借款之事，刘国强去世后也没留下遗产，他的一子一女已经放弃遗产继承权，不应该承担还款义务。

法院认为，刘国强借款时，是在与妻子夫妻关系存续期间，刘国强的妻子不能证明借款是刘国强的个人债务，因此该借款是刘国强夫妻共同债务，夫妻二人应对借款负连带偿还责任，因刘国强已经去世，故刘国强的妻子应向刘铮履行还款义务。刘国强的一子一女口头上说放弃继承父亲遗产，但是没有提交证据证明，且刘国强的遗产无法查实，因此二人应在继承遗产的范围内对刘铮负连带还款义务。
法院判决，刘国强的妻子限期内偿还刘铮借款人民币21000元，并支付利息，利息按月利率1%计算。刘国强的子女在继承的遗产范围内对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